公司代码:603916　　公司简称:苏博特

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以2024年度权益分派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0元(含税)。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苏博特	603916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储海燕	许亮
联系地址	南京市江宁区淳化街道醴泉路118号	南京市江宁区淳化街道醴泉路118号
电话	025-52937688	025-52937688
传真	025-52937688	025-52937688
电子信箱	ir@suobuta.com	ir@suobuta.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目前我国混凝土外加剂行业企业数量较多,规模企业较少,行业集中度偏低,国内企业占据了我国绝大部分市场份额,市场竞争主要集中在本土企业之间,并已开始逐步参与到国际市场竞争中,跨国公司在国内仅参与局部细分市场竞争。

近期,随着我国“碳中和、碳达峰”战略的实施,对环保、能耗等绿色生产的要求不断提高,中、小型外加剂企业的发展受到环保、能源政策的限制。同时,由于混凝土原材料日益复杂,建筑技术的不断发展以及水泥等建筑材料集约化使用的要求提升,混凝土制品市场对于具有较高技术性能的外加剂产品和技术解决方案的依赖度提升。加之大型建筑公司和施工单位逐步实施集中采购和战略性合作,混凝土外加剂行业呈现出市场集中度持续提升的趋势。

近年来,虽然受宏观环境影响,行业需求有所收缩,头部企业依托规模及产业链优势,仍体现出较高的抗风险能力,同时伴随部分中小企业退出,头部企业市场份额依然较为稳健。

(一)主营业务

公司为国内领先的新型土木工程材料供应商,在土木工程材料领域,已形成科研开发、规模生产和专业化技术服务的完整体系。在中国混凝土外加剂企业综合十强和聚羧酸系减水剂企业十强评比中,2014年-2024年连续多年排名第一。

(二)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为混凝土外加剂中的高性能减水剂、高效减水剂和功能性材料。

高性能减水剂产品主要为聚羧酸系高性能减水剂,具有掺量低、减水率高、保坍性能优、收缩低等优点,能显著改善混凝土和易性,提高施工效率和施工质量,大幅降低水胶比,提升混凝土强度和耐久性,延长混凝土构筑物的服役寿命,节省水泥用量,提高工业废渣利用率。高性能减水剂产品主要应用于配制高性能混凝土,应用于核电、桥梁、高铁、隧道、高层建筑等领域。

高效减水剂产品主要包括萘系减水剂和脂肪族减水剂,具有高减水、高适应性、高性价比等优点,能有效降低水胶比,改善混凝土和易性,提高施工效率和施工质量,有效节省水泥用量,提高工业废渣利用率,对混凝土原材料波动具有较强适应性,配制的混凝土综合成本低,主要用于配制中低强混凝土,应用于水电、市政、民用建筑、预制构件等领域。

功能性材料包括功能性化学外加剂、高性能水泥基材料和交通材料等,其中功能性化学外加剂主要包括膨胀剂、速凝剂、助磨剂、阻锈剂、引气剂、防冻剂、早强剂等,其可以单独使用或与减水剂复配使用;高性能水泥基材料主要包括灌浆料、超早强砂浆等,具有超早强、高强、无收缩、高耐久等特点,主要用于严酷环境下混凝土的制备,海上与陆上风电设备基础部分加固,超高强、超高韧和高耐久性混凝土的制备,装配式建筑,以及快速修补等特殊需求。

(三)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混凝土外加剂的生产为合成与复配组合生产模式,合成后的母体作为中间产品供内部复配使用,对外销售以复配形成的水泥型混凝土外加剂为主。

公司的产品主要采用直销模式进行销售。我国幅员辽阔,市政、高铁、桥梁、核电、国防和大坝等重大工程中超高、超长、超跨、超大型等新结构的出现,水泥、矿物掺合料、砂石骨料等大宗原材料复杂难控以及宽温差与干燥的严苛施工环境,对混凝土性能提出了过去难以实现的高要求。公司采用“顾问式营销”,根据客户个性化需求定制完整的技术解决方案,从而为客户提供优良的产品与服务。公司技术推广人员定期收集客户需求信息,包括工程特点、气候特点、材料参数、性能参数;技术开发部按客户技术要求,对外加剂实现主动性设计和组合,并进行现场试配,达标后进行配方锁定,并将配比技术参数提供给生产部门;生产部门按照技术开发部门的配方方案和技术推广人员提交的客户发货指令生产产品。在使用过程中,技术推广人员根据现场工况及技术表现,不断调整、更新产品配方,令混凝土达到最佳施工状态。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7,884,944,325.28	7,960,202,169.74	-0.95	7,751,496,469.88	7,746,467,459.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268,493,715.29	4,229,171,053.83	0.93	4,193,698,068.92	4,193,715,431.06
营业收入	3,566,391,485.80	3,582,118,618.81	-0.75	3,714,934.100.01	3,714,934.100.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881,061.35	160,446,563.40	-40.24	288,177,678.41	287,943,641.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1,398,028.22	146,153,127.53	-44.31	260,386,938.78	260,152,902.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0,686,921.56	369,929,715.06	56.97	219,123,214.19	219,123,214.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6	3.82	减少1.56个百分点	7.15	7.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38	-39.47	0.69	0.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39	-43.59	0.65	0.65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578,605,127.86	984,539,825.98	912,369,611.86	1,079,876,920.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089,362.18	32,199,122.40	25,318,760.23	17,273,826.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450,582.17	25,107,781.00	20,860,326.12	14,979,338.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580,144.23	26,878,628.08	142,603,490.25	365,624,659.4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9,68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8,97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博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0	163,200,000	37.72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穆邑文	800,000	22,100,000	5.11		无	0	境内自然人
刘加平	0	16,440,000	3.8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建雄	0	9,120,000	2.11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月星	0	6,900,000	1.59		无	0	境内自然人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16021组合	594,200	5,049,960	1.17		无	0	其他
毛良喜	325,000	4,885,000	1.13	325,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李志明	2,268,300	3,793,500	0.88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李小华	0	3,419,160	0.79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银行-华夏大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7,406,100	2,679,660	0.62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穆邑文、刘加平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一致行动或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916　证券简称:苏博特　公告编号:2025-013
转债代码:113650　转债简称:博22转债

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元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一、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678,118,634.98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4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32,614,119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3,261,411.19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45.12%。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43,261,411.90	64,933,935.60	126,093,123.90
回购注销总额(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5,881,061.35	160,446,563.40	288,177,678.41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678,118,634.9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234,288,471.4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81,501,767.7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234,288,471.4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129.08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将本预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将本预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考虑了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和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博特”或“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苏博特2024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发表本核查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1141号文核准,公司于2022年7月2日公开发行了80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80,000万元,发行费用1,371.90万元,募集资金净额78,628.10万元。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196号文同意,公司发行的8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7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由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永证验字[2022]第210023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78,628.10
减:前期使用募集资金净额	46,160.75
减:本期使用募集资金	17,063.78
其中: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再资金	–
直接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	17,062.73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1.06
减: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15,560.00
加:归还募集资金金额	15,560.00
加:利息收入和除手续费净额	85.87
加:尚未支付或置换的发行费用	471.90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5,961.34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于2022年7月14日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西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要求来管理、使用募集资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万元)	备注
中国银行南京江宁支行营业部	528777934172	–	已销户
浦发银行南京城西支行	93030077801200001562	6,469.10	活期存款
招商银行南京分行江宁支行	125903004811008	3,964.36	活期存款
中信银行南京分行	8110501013402006202	1,694.48	活期存款
交通银行南京东山支行	320899999103002406939	3,833.40	活期存款
合计		15,961.34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24年度苏博特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苏博特2024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苏博特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苏博特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2.3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公司于2024年10月2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1.6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分别于2024年7月26日、2024年8月9日和2024年8月17日分别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东山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京分行城西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中支行购买了理财产品合计15,560万元。公司已到期赎回上述理财产品。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为0元。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苏博特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苏博特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鉴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资金已经基本使用完毕,公司于2024年10月2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10,556.98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八)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苏博特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苏博特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报告认为,苏博特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苏博特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保荐机构主要核查工作

报告期内,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等多种方式,对苏博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查阅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使用原始凭证、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和支持文件等资料,并与公司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华泰联合证券认为:经核查,2024年度公司遵守了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有效执行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亦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保荐代表人(签字):周明杰　易博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年　月　日

附表1:

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063.7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3,381.7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27万吨高性能土木工程材料产业化基地项目	否	17,500.00	17,500.00	17,500.00	5,857.31	13,603.04	-3,896.96	77.73	2023年10月	1,296.90	否	否
苏博特高性能土木工程新材料建设项目(一期)	否	19,000.00	19,000.00	19,000.00	6,280.41	15,230.44	-3,769.56	80.16	2022年9月	339.15	否	否
高性能建筑高分子材料产业化基地项目(一期)	否	11,200.00	11,200.00	11,200.00	4,128.57	9,561.30	-1,638.70	85.37	2025年3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否	8,500.00	8,500.00	8,500.00	796.43	2,085.98	-6,414.02	24.54	2026年3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3,800.00	23,800.00	23,800.00	1.06	22,901.00	-899.00	96.2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17,063.78	63,381.76	-16,618.24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受宏观环境等不可控因素的影响,项目的工程建设、设备采购及人员安排等相关工作进度均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无法在计划时间内完成,公司于2024年6月2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高性能建筑高分子材料产业化基地项目(一期)”及“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变更至2025年3月。 鉴于“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受宏观环境等不可控因素的影响,无法在计划时间内完成,公司于2025年3月2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变更至2026年3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2年8月2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三项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上述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业经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关于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置换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永证专字[2022]第310042号),确认截至2022年9月8日,公司已完成置换8,595.87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2.3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公司于2024年10月2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1.6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分别于2024年7月26日、2024年8月9日和2024年8月17日分别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东山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京分行城西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中支行购买了理财产品合计15,560万元。公司已到期赎回上述理财产品。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资金已经基本使用完毕,结余募集资金主要系募集资金存放期间的利息收入。公司于2024年10月2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上述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22年8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票据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使用承兑汇票等票据方式支付部分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同时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截止2024年末公司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已使用的票据置换15,056.15万元。									

注:受宏观经济环境及市场环境影响,部分产品销售不及预期,项目暂未达到预计效益。

证券代码:603916　证券简称:苏博特　公告编号:2025-020
转债代码:113650　转债简称:博22转债

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在保障股东利益,实现公司稳健发展的前提下,制定了2025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方案如下:

一、董事薪酬方案

(一)董事长薪酬

董事长年度薪酬由岗位薪酬和经营绩效两部分构成。董事长2025年度岗位薪酬为150万元。经营绩效根据经营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考核,具体考核按公司相关考核办法执行。

(二)独立董事薪酬

独立董事薪酬为每人每年16万元。

(三)其他非独立董事薪酬

其他非独立董事不单独领取董事薪酬,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职务的按照公司薪酬方案领取薪酬。

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依据公司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相关制度领取薪酬。

特此公告。

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916　证券简称:苏博特　公告编号:2025-008
转债代码:113650　转债简称:博22转债

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以现场方式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由毛良喜先生主持,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4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意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2024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意见》。

5、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4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本议案经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

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2024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6、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7、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审计委员会对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本议案经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

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审计委员会对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8、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2024年年度报告》。

本议案经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报告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对应报告期内经营管理和财务等各方面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也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涉及重要会计判断以及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本议案经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0、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1、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经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监管要求不断完善内控制度,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不存在重大缺陷。

12、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3、审议通过《关于确定2025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全体董事会回避,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经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制定的董事薪酬方案是依据公司所处行业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薪酬与工作职责相匹配,能够保障包括独立董事在内的全体董事的工作积极性、主动性,有利于董事履行相关职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14、审议通过《关于确定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董事洪锦祥、张勇、储海燕作为关联董事回避,其余董事以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以3票回避,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项议案。

本议案经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制定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是依据公司所处行业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管理层的薪酬与公司业绩进行关联,可以有效地激励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主动性,有利于公司的经营发展。

15、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与江苏博特新材料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毛良喜作为关联董事回避,其余董事以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以1票回避,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2)与江苏美赞建材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毛良喜作为关联董事回避,其余董事以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以1票回避,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3)与江苏博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4)与江苏省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5)与江苏丰彩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毛良喜作为关联董事回避,其余董事以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以1票回避,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6)与江苏韦尔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毛良喜作为关联董事回避,其余董事以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以1票回避,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关于公司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经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为:上述关联交易预计系公司日常经营需要产生,交易价格均按照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未发现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6、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经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7、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及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公司及各子公司2025年度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50,000万元的综合授